# 2018年度

# 漳浦县人民检察院预算

# 目 录

第一	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b>-</b> ,	部门	主要职责······	····1
_,	部门	预算单位构成	····2
三、	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2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b>-</b> ,	收支	预算总表	····4
_,	收入	预算总表	····4
三、	支出	预算总表	····5
四、	财政	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五、	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	政府	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6
七、	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	一般	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	一般	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9
十、	部门一	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9
第三	三部分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0
<b>—</b> ,	预算。	收支总体情况	····10
_,	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三、	政府	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四、	财政	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1

第四	自部分 名词解释」	15
七、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14
六、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2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2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浦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对于叛国家、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 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 (二)、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和立案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 (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 检察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 监督。
- (四)、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 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 (五)、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 (六)、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 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 出抗诉。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漳浦县人民检察院包括18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漳浦县人民	行政	96	87
检察院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8年,漳浦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在县委的和上级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忠诚履职,务实进取,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用科学思想指导检察工作。要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全面把握新思想、新论断、新举措,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全面落实党建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确保党对检察工作的领导。

二是贯彻落实宽严相济政策,打击犯罪和化解矛盾并重,维护社会大局发展稳定。充分履行批捕、起诉等职能,依法严厉打击以下三类犯罪:严厉打击黑恶势力、严重暴力、侵财等犯罪,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严厉打击影响、干扰、

破坏项目开发建设、企业创业创新的犯罪,优化营商环境,确保经济社会发展;严厉打击缠访、闹访、非访领域违法犯罪,维护正常信访秩序,确保良好法治环境。加强检察环节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建设,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对邻里、民间纠纷引起的故意伤害、交通肇事、未成年犯罪等轻刑案件,针对赔偿到位,双方达成和解的,尽量作不捕、不诉决定,努力做到"案结事了",促进社会和谐。

三是加大对刑事、行政、民事诉讼的监督力度,力求让 人民群众在每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强化依法行政与检 察监督互动,着力做好生态检察、涉台检察、未成年检察监 督等专项监督工作,服务保障民生民利、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稳妥开展公益诉讼。

四是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突出员额检察官办案主体地位,强化案件质量评查、督查、抽查,提升办案质效,确保不出冤假错案。

五是坚持从严治检,狠抓队伍建设。加强岗位实训和业务培训,推进检察文化建设,充分运用检校共建成果,提高队伍综合素养。加强机关效能动态考核、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不断改进司法作风,确保干警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提升检察亲和力和公信力。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1

#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01.96	一、基本支出	2,037.0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491.78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7.75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437.51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303.08	二、项目支出	968.00		
收入总计	3005.04	支出总计	3,005.04		

#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 收入预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小计	省级一 般公共 预算拨 款	成品油 价格费税 革税还 返还	中央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小计	省级 基金 類 拨款	中央财 政转移 助(基)	财政 专户 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 其他 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005.04	2701.96	2674.96		27.00	211	2	8 3		303.08	55
824019	漳浦县人民检察院	3005.04	2701.96	2674.96		27.00					303.08	

##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资金来源 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财转支补(^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其它收入 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 出 项目支 出 单位结 余结转 单位编 単位名称 科目編 科目名称 出支员人 总计 一般公共 省级一般 价格和 预算拨款 公共预算 税费改 小计 拨款 革税收 r 財转 支补 動 总计 资金 返还 金) \*\* \*\* \*\* 8 10 11 12 13 14 15 3005, 04 1491.78 107.75 437.51 968.00 3005.04 2701.96 2674.96 27.00 漳浦县人 2040401 行政运行 337.89 824019 337.89 337.89 337.89 337.89 <u>民检察院</u> 漳浦县人 行政运行 76.80 民检察院漳浦县人 824019 2040401 行政运行 186.80 186.80 186.80 186.80 186.80 民检察院漳浦县人 行政运行 8.38 8.38 824019 2040401 8. 38 8.38 8.38 民检察院漳浦县人 行政运行 27.64 27.64 <u>民检察院</u> 漳浦县人 824019 2040401 行政运行 250.71 250.71 250.71 250.71 250.71 民检察院 漳浦县人 行政运行 295. 20 824019 2040401 295. 20 295. 20 295, 20 295. 20 民检察院 漳浦县人 824019 2040401 行政运行 309.72 309.72 309.72 309.72 309.72 民检察院 漳浦县人 漳浦县人 行政运行 156. 22 一般行政 824019 2040402 937.92 937.92 937.92 637.92 637.92 300.00 2040402 27.00 824019 27, 00 27, 00 27.00 27,00 管理事务 <u>民检察院</u> 漳浦县人 824019 2040409 カック 建设 机关事业 3.08 3.08 民检察院 漳浦县人 824019 2080505 167.59 167.59 167.59 167.59 机大争业 单位基本 行政单位 民检察院 漳浦县人 824019 2101101 1.66 1.66 1.66 1.66 1.66 医疗 行政单位 2101101 824019 2.90 2.90 2.90 2.90 2.90 824019 | 保付票 | 保付 行政单位 2101101 107.78 107.78 22101101 医疗 住房公积 金 107.75 107.75 107.75 107.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01.96	一、基本支出	2037.0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491.7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7.75		
		公用支出	437.51		
		二、项目支出	664.92		
收入总计	2701.96	支出总计	2701.96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5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			其中:		
17日編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	**	1	2	3	
	合计	2701.96	2037.04	664.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4.28	1649.36	664.92	
20404	检察	2314.28	1649.36	664.92	
2040401	行政运行	1649.36	1649.3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4.92		664.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59	167.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59	16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9	167.5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34	11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34	11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4	11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75	10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75	10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75	107.7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6

#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今年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附表3-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8.30		
310	资本性支出	130.00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附表3-8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7	30	単位: 万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37.04
30:	1 工资福利支出	1,633.66
3010		309.72
30102	2 津贴补贴	372.00
3010		183.86
3010		34.13
30113		288. 31
30113		107.75
30199		337.89
302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38
3020:		20.00
3020	2 印刷费	9.00
3020		1.00
3020		2.90
3020	电费	35.00
3020'		39.00
30209	9 物业管理费	54.60
3021:		49.68
30213		30.00
3021		6.00
3021		7.00
3021		20.00
3022	4 被装购置费	12.00
30226		2.00
3022'	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		16.13
30239		58.00
30299		40.07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附表3-9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0.00
3、公务用车费	36.00
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附表3-10

#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 资金 立项 目	立项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 规划	实施期 总体绩 效目标	当年度 项目总 体绩效 目标	项目支 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 配办法 及支出 标准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今年无部门专项资金预算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漳浦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8年,漳浦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3005.04万元,比上年增加348.0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工资及附加项目等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01.96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303.08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005.04万元,比上年增加348.0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491.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07.75万元,公用支出437.51万元,项目支出968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01.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6.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工资及附加项目等人员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 (一)行政运行1649.3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和保障日常正常运转所发生的支出。
-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4.92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 及业务装备支出。

-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四)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12.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 (五)住房公积金支出 107.7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 员按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18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37.04万元,其中:

- (一)人员经费 1599.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二)公用经费 43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 经费

2018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暂无安排相应的因公出国(境)项目。

#### (二) 公务接待费

2018年预算安排 20 万元。主要用于与上级部门、兄弟 县检察院业务交流及执行公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 平,主要原因是: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8年预算安排 36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36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车购置及运行经费。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漳浦县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是办案及装备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664.92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附表3-11

# 2018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满足检察业务工作的需求,加强上下级之间的信息传递,增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 的能力,提高检察机关办案信息化水平和办案效率,为依法规范安全文明办案提 供物质保障。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绩效目标	投入	目标1: 预算执行率 目标2: 资金到位率	80% 100%	
	产出	目标3:成本控制率 目标1:公诉起诉案件质量	30% 无违法违规行为、办案是否规范	
	效益	目标1: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目标2:服务社会经济发展 	没有造成进京上访被上级院通报等严 重后果	
		目标3: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落实检察环节各项综合治理措施、推 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促进社会 治理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表3-12

#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			
概况	无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目标2: 		
绩效目标	产出	目标1: 目标2: 		
	效益	目标1: 目标2: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说明: 本单位今年无专项资金预算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需要特别说明的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漳浦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 关运行经费支出357.25万元,比2017年减少453.37万元, 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经费及支出项目预算调整。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漳浦县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1.67万元, 其中: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130.5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底,漳浦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从 法执勤用车1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 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